

“秦火未亡,亡于监刻”辨

——对顾炎武批评北监本《十三经注疏》的两点意见

杜泽逊

顾炎武《日知录》“监本二十一史”条批评明万历北京国子监刻本《十三经》、《二十一史》“校勘不精,讹舛弥甚,且有不知而妄改者”^①一段话,几乎成了后来对北监本经、史的定评。其中论北监《十三经注疏》的一段话,被《四库全书总目》引用,尤为深入人心。顾炎武是这样说的:

《十三经》中《仪礼》脱误尤多。《士昏礼》脱“壻授绥。姆辞曰:未教,不足与为礼也”一节十四字(原注:赖有长安石经据以补此一节,而其注、疏遂亡),《乡射礼》脱“士鹿中,翻旌以获”七字,《士虞礼》脱“哭止,告事毕,宾出”七字,《特牲馈食礼》脱“举觶者祭,卒觶,拜,长者答拜”十一字,《少牢馈食礼》脱“以授尸,坐取簠,兴”七字。此则秦火之所未亡,而亡于监刻矣。^②

由于《日知录》、《四库全书总目》都是学者案头必备的权威著作,在学者心目中,一提北监本,就会想到这段证据凿凿的评价,所以北监本从此名声大坏。那么顾炎武是怎样发现北监本《仪礼注疏》这五段脱文的呢?北监本的脱文又是从何而来的呢?这两个问题还需要进一步澄清。

一、顾炎武是如何发现北监本《仪礼注疏》五段脱文的

在顾炎武《与汪钝翁论师道书》中有这样几句广为人知的话:“独精三礼,卓然经师,吾不如张稷若。”张稷若,名尔岐,山东济阳人,长顾炎武一岁,比顾炎武早去世五年。顺治十四年顾炎武四十五岁时到山东,与张尔岐定交,从此成为好友。根据张尔岐自撰墓志铭:“其《仪礼郑注句读》,鲜爱者。遇昆山顾宁人炎武,录一本,藏山西祁县所立书堂。”顾炎武不仅独具慧眼,把张尔岐《仪礼郑注句读》抄写一部带到山西,而且还为这部书作了序言。在序中说:“济阳

^①黄汝成集释,栾保群、吕宗力校点:《日知录集释》卷十八,上海古籍出版社,2006年,第1030页。

^②《日知录集释》卷十八,第1031页。

张处士稷若,笃志好学,不应科名,录《仪礼》郑氏注,而采贾氏、吴氏之说,略以己意断之,名曰《仪礼郑注句读》。又参定监本脱误凡二百餘字,并考石经脱误凡五十餘字,作《正误》二篇附于其后,藏诸家塾。时方多故,无能板行之者。”顾炎武除在家乡昆山以外,活动最多的是山东、山西、陕西三地,而在山东结交的友人中,张尔岐是重要的一位。顾炎武序中的话,与张尔岐自撰墓志铭中的话可以印证,那就是顾炎武对张尔岐的《仪礼郑注句读》以及书后附的《仪礼监本正误》、《仪礼石本误字》,都非常肯定。张书当时无力刊行,流传不广。直到乾隆八年才由济阳高廷枢刻印出来。在清代,《仪礼》一书的读本仍以张尔岐的《仪礼郑注句读》最有影响。

我们拿顾炎武列举的五处脱文与张尔岐《仪礼郑注句读》相对比,发现这五条全都见于张尔岐的《监本正误》。张尔岐在小序中说:“《十三经》监本,读者所考据,当时较勘非一手,疏密各殊,至《仪礼》一经,脱误特甚……予既僭定《仪礼郑注句读》,乃取石本、吴澄本与监本较,摘其脱者、误者、羨者、倒置者、经注互淆者,录之以质同志如左。”张尔岐同时还订正唐石经之误而成《仪礼石本误字》一卷。可见这两篇订误是撰写《仪礼郑注句读》的副产品。张尔岐据唐石经订正北监本的错误,是较早利用唐石经校勘经书的学者。他的《监本正误》共有130条,据他自己的后记,共发现“脱八十字,误八十八字,羨十七字,倒置者六处计十三字,经文误细书一字,注文误大书混经文二字”。可以说在《仪礼》校勘上取得了很大成绩。顾炎武对张尔岐推崇备至,主要是因为《仪礼郑注句读》以及附录《监本正误》、《石本误字》。寻检张尔岐《监本正误》,可以发现顾炎武选取的五条脱文正是监本《仪礼》脱文中最严重的五处,可以说是“撷其英华”了。

顾炎武利用唐石经校诸经的成果比张尔岐更具影响,那就是《九经误字》。他在自序中说:“余至关中,见唐石壁九经,复得旧时摹本读之。”根据《顾亭林先生年谱》,顾炎武顺治十四年到山东,与张尔岐定交;康熙二年到西安^①。而根据张尔岐《仪礼郑注句读自序》,康熙九年才最后完成《仪礼郑注句读》。就是说顾炎武以唐石经校诸经误字,撰写《九经误字》,不一定在张尔岐《监本正误》、《石本误字》撰定之后,二人大约相互交流,各行其是。所以在各自的序中并未提及对方的帮助或启发。我们再对照一下二人的成果,发现张尔岐的《监本正误》条数稍多,而顾炎武《九经误字》的《仪礼》部分条数稍少。其中“哭止,告事毕,宾出”一条脱文,顾炎武《九经误字》没有指出,而张尔岐《监本正误》则明确指出“无尸,则不饌,犹出几席,设如初,拾踊三”下脱“哭止,告事毕,宾出”七字(原注:第三十七纸,唐石经剥蚀,尚有“宾出”二字脚可辨。补字阙,或亦承监本之误)。可见张尔岐确是根据拓本校勘的。他见到的

^①清顾衍生原本,吴应奎、车持谦辑,钱邦彦校补:《顾亭林先生年谱》,《儒藏·史部·儒林年谱》第27册,四川大学出版社,2007年,第443页。

拓本是明万历间陕西学官叶时荣、生员王尧惠等补字后的拓本。嘉靖三十四年关中大地震,石经多有断损,王尧惠等把缺字补刻在另外的石碑上,立在石经旁边。但补字根据的版本并非古本,甚至根据错误的文本,所以并不可贵。张尔岐发现脱文“哭止,告事毕,宾出”七个字,根据的其实是元代吴澄的《三礼考注》,但是石经上面这七个字没完全剥蚀掉,“宾出”二字还有脚可以辨认。顾炎武看到的石经或者拓本这七字当然也不可辨认,又没参考吴澄本,所以这七个脱字就无从说起,只能不出校记。张尔岐还指出:“补字阙,或亦承监本之误。”就是说补字刻石没有这七个字,可能是因为北监本也没有这七个字,所以补不上,是石经补本沿北监本的错误。可见,张尔岐用石经校北监本,工作比顾炎武细致。张尔岐还订正了石经的错误,写出《仪礼石经误字》一卷,从而避免了片面放大唐石经优点的弊病,真正从两面认识唐石经。在对待石刻材料乃至其他新出材料方面,这种态度和方法是值得借鉴的。毕竟,唐石经作为经书传世最早的全套文本,其价值不限于订正后来版本的错误,其自身的文化价值和历史定位,也是我们应当认真研究、全面认识的。

顾炎武《九经误字》的《仪礼》部分既然并没有校出“哭止,告事毕,宾出”这条脱文,那么他在《日知录》中指出的北监本《仪礼》的五条脱文,至少这一条应当取自张尔岐的《仪礼监本正误》。因为当时张尔岐的书未刊行,顾炎武却抄写一部带到山西。他对张尔岐的成果比较熟悉,并且非常重视。张尔岐的书在康熙九年五十九岁时写成,但从三十多岁就开始钻研了,称得上是专门之家。尤其是利用吴澄《三礼考注》校明北监本,其实是发现并确认“哭止,告事毕,宾出”七字脱文的真正途径,因为唐石经这些字基本剥蚀不可辨认了。从这个角度讲,顾炎武利用唐石经校九经误字,而特别指出《仪礼》的脱误,可能是受张尔岐的启发。由于张尔岐的书刊行太晚,知之者少,而顾炎武的《九经误字》、《日知录》影响极大,《日知录》中既没指出这五条《仪礼》脱文与张尔岐的关系,那一般读者当然也不可能知道张尔岐的特别贡献了。至少我们应当肯定,阮元所说的“至国朝顾炎武、张尔岐始取(唐石经)以校监本,多所是正”^①的话是有事实根据的,在用唐石经校《仪礼》脱文的问题上,张尔岐似乎贡献更突出。

二、明北监本《仪礼》脱误的原因

按照顾炎武《日知录》的意见,至少两点要归罪于北监本:一是北监本脱去五段《仪礼》经文,二是北监本同时脱去这五段经文的注文、疏文。经文根据唐石经补上了,而注文、疏文却补不上,因为唐石经只有经文,没有注疏。于是顾炎武得出结论:“此则秦火所未亡,而亡于监刻矣。”这样就坐实了北监本在《仪礼》经、注、疏五处脱漏方面的全部罪责。

^①阮元:《仪礼注疏校勘记序》附《所据各本目录》,《十三经注疏附校勘记》上册,中华书局,1980年影印本,第942页。

明北监本《仪礼注疏》被顾炎武指出的脱文五条,当然都是无可争议的。那么北监本之前的《仪礼注疏》版本是不是有这五段文字呢?经过检校,我们发现,北监本以前的嘉靖李元阳刻本同样脱这五段文字。李元阳本之前的明正德嘉靖间陈凤梧刻《仪礼注疏》也没有这五段文字。陈凤梧刻的《仪礼注疏》是传世第一个经、注、疏、释文合刻本,以前只有单疏本、经注本,没有把疏与经注合为一本的。在陈凤梧本以前,目前所知传世最早的疏本是南宋刻单疏本《仪礼疏》,清代黄丕烈收藏,汪士钟影刻行世,而原本失传了。我们看汪士钟的影刻本,有脱文的这五处篇目俱存,但是其中并没有这五段经文的疏。我们可以推测,当时贾公彦没有为这五段经文作疏。原因或许是贾公彦认为没必要作疏,或许其中有些经文贾公彦根据的本子也没有(“士鹿中,翻旌以获”七个字虽然没有疏文,但其上一句“大夫兕中,各以其物获”的疏中提到“又下云士翻旌以获”,则贾公彦所见本至少有此七字)。我们再看陆德明《经典释文》,也没有这五段经文的释文,似乎陆德明所见本也不能保证有这五段文字。

总之,顾炎武批评北监本《仪礼注疏》的五段脱文,其脱漏由来已久,不自北监本开始。至少在北监本刊刻半个世纪以前,陈凤梧刻本已经脱漏了。至于疏文,似乎从一开始就不存在,因此也就不存在“亡”的问题。顾炎武对北监本《仪礼注疏》的批评,所谓“亡于监刻”,并不准确,北监本不应承担脱文的责任。

唐石经当然晚于贾公彦,唐石经有这五段文字,后来的宋严州刻《仪礼》郑注本也有这些文字,应是另一版本系统。

由于张尔岐、顾炎武指出北监本《仪礼注疏》的脱文,所以乾隆武英殿本《仪礼注疏》、四库本《仪礼注疏》、嘉庆张敦仁刻《仪礼注疏》、阮元本《仪礼注疏》都补上了这些脱文。但却始终补不上这五段经文的疏。

阮元南昌刻《十三经注疏》中的《仪礼》,据他自序说,正文和郑玄注是用唐石经本和宋严州本,疏则用单疏本。阮元《校勘记》对单疏本、陈凤梧本、李元阳本、北监本、汲古阁毛氏本均有校勘。但对顾炎武《日知录》指出的北监本的五段脱文,其校勘记中却只说“毛本脱”,于陈本、李元阳本、北监本不着一字。读者骤视之,似乎只有毛本脱此五段,其他版本不脱。这种粗疏的行为,在阮校中还不小。阮本卷端把《四库全书总目》中《仪礼注疏》的提要刻上了,其中引用了顾炎武批评北监本脱文的话,而在校勘记中却只说毛本脱,不说监本脱,其自相矛盾、失于照应,难以想象。

后来的严可均《唐石经校文》中,综合了顾炎武、阮元的意见,表达为“监本、毛本脱”,仍然不得其根由,不知监本、毛本之前的陈凤梧本、李元阳本这五段文字早已脱漏。校勘之学,要在多见古本,诸本汇校,方可源流灿然,明其得失之故。

顾炎武对北监本的批评本来并没有错,但他的导向却影响了几代人对北监本的客观认识。同样,阮元单单针对毛本出校,也影响了我们对毛本的客观

评价。其误导作用是不可低估的。

校勘之学,发现异同只是初步,判定是非才是目的。但是,是有是的根据,非有非的来源,其所以然之故,可以通过训诂考证来回答,也可以通过版本流变来回答。古本固然宝贵,今本也不可轻视。明北监本《十三经注疏》校勘质量总体上高于元刊明修十行本、李元阳本、汲古阁本,已是事实。至于乾隆殿本《周礼注疏》向不为世重,而其胜处每与宋本合,又为孙诒让所袭用,也是不容忽视的事实。今天校经,于殿本几乎不屑一顾,甚至殿本已全面为注疏加了句读,今人却鲜有提及并参考利用的,这是需要好好思考的问题。

作者工作单位:山东大学文史哲研究院

·本刊启事·

本刊已被中国学术期刊网络出版总库及 CNKI 系列数据库收录,其作者文章著作权使用费与本刊稿酬一次性给付。如作者不同意文章被收录,请来稿时向本刊声明,本刊将做适当处理。

《文献》杂志编辑部